

# 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有哪些要求\_对一般企业主要负责人学历有什么要求-股识吧

##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要求

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向社会公众广泛的发行股票筹集资本，任何投资者只要认购股票和支付股款，都可成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所以说只要持有股就是股东，大会是可以依法参加的人

##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应当具备哪些条件与要求

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也称为创立人，是指依照有关法律规定订立发起人协议，提出设立公司申请，认购公司股份，并对公司设立承担责任者。

(1)发起人的范围。

我国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法人(不包括私营企业、外商独资企业)。

(2)发起人的资格。

我国规定了只有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法人(不含私营企业、外商独资企业)，才能充当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3)发起人的最低限额。

我国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5人以上为发起人，其中须有过半数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国有企业改建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可以少于5人。

(4)发起人的出资。

根据我国公司法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出资，既可以用货币，也可以用劳务、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

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评估作价，核实财产，并折合为股份。

发起人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20%。

(5)认购股份，缴足股款。

(6)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时，必须向国务院证券管理部门递交募股申请，并报送批准设立公司的文件、招股说明书、承销机构名称及有关的协议等主要文件

(7)发行股份的股款缴足后，发起人应在30日内主持召开公司创立大会。

### 三、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具备哪些条件

1. 发起人符合法定的资格，达到法定的人数。
2. 发起人认缴和向社会公开募集的股本达到法定的最低限额。
3. 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4. 发起人制定公司章程，并经创立大会通过。
5. 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6. 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条件。

扩展资料股份有限公司（Stock corporation）是指公司资本为股份所组成的公司，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的企业法人。

中国《公司法》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2人以上200以下为发起人，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500万元。

由于所有股份公司均须是负担有限责任的有限公司（但并非所有有限公司都是股份公司），所以一般合称“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产生于18世纪的欧洲，19世纪后半期广泛流行于世界资本主义各国，到目前，股份公司在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中占据统治地位。

参考资料：百科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条件

### 四、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有什么要求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定人数分为两种情况：一般情况下，法定股东人数必须是2个以上50个以下。

特殊情况下，国家授权投资的机构或者国家授权的部门可以单独设立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而不受股东人数必须2个以上50个以下的限制。

### 五、对一般企业主要负责人学历有什么要求

一般大型的公司或者国企外企这些单位管理层基本上都是要本科以上学历，希望思辅教育可以帮助到你！

## 六、股份有限公司的单位负责人是指什么

## 七、请问，股份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责权利是什么

看来你是股东法人的身份，公司在注册之初需要填一张股份分配比例的一协议书的，这个股份比例决定了你未来享有的分红多少，比如你公司一年利润一百万，那么你可以分红20万。

以下逐项回答你的问题，看是否能帮到你。

1. 以后法人代表能不能撤掉我这个最少股份投资人 答：法人代表个人无权撤掉任意一名股东法人，如果想让你出去，需各股东召开股东会议，按多数方意见与你达成协议后方能撤销你的股份。

如你不同意，他们是没办法让你撤资的。

除非你自愿。

2. 如果什么时候谁要是撤资了，该怎么处理，只分配撤资当时公司所有现金的相对投资比例还是要加上公司价值多少或者商标价值多少等等一系列硬件软件价值都得上来分配撤资人的相对投资比例 答：如股东之间事先没有签订特殊情况下不准任意一方撤资的协议，理论上讲，股东是有权撤的。

所撤的财产比例和财产形式正如你所讲的。

3 假如公司未来解散了，解散后还可以重新注册跟以前一样的公司在经营吗？以前经营成果谁都可以在解散后继续注册经营吗？还是只有我们这几个投资股份人才能继续注册经营或者只有以前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才能继续注册经营. 答：这个问题比较简单，任意一名你所讲的成员均有权注册相同业务类型及其它经营业务的公司。

原公司名称如已注销，其公司名称谁先注册谁先拥有（前提是该公司名称未涉及知识产权保护，如：品牌使用权，有的公司名称与产品品牌是一样的，如果值钱，你们在撤销的时候就要处理好此事）。

如原公司名称注册不了，可以改个别的名称注册。

4 营业执照只有法定代表人的名字，那法定代表人能不能T我们这些投资股份人出公司，要是把投资股份人T出了公司，那公司是不是就是法定代表人一个人的了？

答：这个问题与第一个问题重复了。

答案参第一条。

5 如果法定代表人把以后的一切计划只按照他自己的想法去做，不和其他投资股份人商量，那投资股份人怎么办？因为他是法定代表人，所以只要是没有触犯什么法律，需要承担什么法律责任的话，投资股份人只能听法人的吗？答：法定代表人只是公司注册的时候必须要有一名法人代表，董事会的建立是体现在股东法人所填写的表格上的，有法律的保护。

按股东风险共担的原则，你是要担负风险的。

最后我的观点，合股生意是应该建立在双方互相信任的基础上的，如果没有这个基础，就不要开这个股份公司。

在决策上，也需要多方有很好的默契协作配合才能做的好，所谓兄弟同心，其利万金就是这个道理，如果不懂合作，不如大家早散伙各奔前程好了。

呵呵，先讲这么多吧，多奖些积分吧，祝你诸事顺利！

## 八、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具备以下条件：1、发起人符合法定人数。

发起人数量应当有2人以上200人以下，其中须有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2、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在发起人认购的股份缴足前，不得向他人募集股份。

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实收股本总额。

法律、行政法规对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最低限额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发起人必须依照规定申报文件，承担公司筹办事务。

4、发起人制订公司章程，采用募集设立的经创立大会通过。

发起人应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制定章程草案。

5、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拟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应当依照工商登记的要求确定公司名称，并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等组织机构。

6、有公司住所。

扩展资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1、注册资本为在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2、发起人应当书面认足公司章程规定其认购的股份，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缴纳出资。

3、在发起人认购的股份缴足前，不得向他人募集股份。

4、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当依法办理其财产权的转移手续。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股份有限公司参考资料来源：

百科—《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九、股份有限公司的单位负责人是指什么

首先董事长还是总经理是法人代表其次你所指的负责人指什么?如果是管理日常经营事务那就是总经理.

###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有哪些要求.pdf](#)

[《股票更名一般停牌多久》](#)

[《股票转营业部需多久》](#)

[《股票卖出多久继续买进》](#)

[《股票流通股多久可以卖》](#)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有哪些要求.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有哪些要求》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48309005.html>